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3-026

债券代码：128125

债券简称：华阳转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及利润分配政策部分条款进行变更，同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此事项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情况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拟增加经营范围：楼宇综合管理、房屋租赁。经营范围最终以行政审批部门核准登记结果为准。

二、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220号文”批准，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公开发行了4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5,000.00万元，期限6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8月5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1年2月5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6年7月29日）止。截至2023年3月31日因华阳转债转股，公司总股本由196,030,000股增加为196,039,516股，注册资本由196,030,000元人民币增加为196,039,516元人民币。

三、修订利润分配政策部分条款的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5.3.2“上市公司利润

分配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公司董事会拟对《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完善，进一步明确分配依据。

四、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上述经营范围增加、注册资本变更及修订利润分配政策部分条款的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603 万元</p>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6,039,516 元</p>
<p>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工程设计及咨询；工程监理；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及所需设备材料的采购和销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内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p>	<p>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工程设计及咨询；工程监理；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及所需设备材料的采购和销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营进出口业务；楼宇综合管理、房屋租赁。（以上内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p>
<p>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9,603 万股，公司发行的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p>	<p>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96,039,516 股，公司发行的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p>
<p>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p> <p>（一）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p> <p>1、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p> <p>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p> <p>3、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p>	<p>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p> <p>（一）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p> <p>1、公司利润分配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p> <p>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p> <p>3、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p>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

五、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的方式进行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手续。公司本次拟变更的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中相关修订条款最终以政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变更登记的内容为准。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3 日